

月旦集

张中行 著



月旦集



張中行 著

封面题字 启 功
责任编辑 张马 金辉
封面设计 赵子航
版式设计 张 马

月 旦 集

张中行 著
徐秀珊 编

出版：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新街口六条红园胡同 8 号 邮编：100035）

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总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北京二二〇七工厂

850×1168 毫米 1/32 10.625 印张 223 千字

1995 年 1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000 册

ISBN 7-80118-131-X/F · 131

定价：13.8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邮编：100836）

自序

八十年代前期，我忙里偷闲，写了一些记人的文章，都收入《负暄琐话》。这本小书的性质，书的“小引”中有说明，是写“可传之人，可感之事，可念之情”，一言以蔽之是写我所经历而仍然怀念的。单说可传之人，就与马班之编著《史》《汉》不同，他们是兼收酷吏，我则对于仰面呼万岁、俯首整小民的所谓先进总是望望然去之。还能剩下什么样的呢？花花世界，想找自己看得上的，即使不能车载斗量，这里选一个，那里拔一个，也总不至于有什么大困难。于是我由人皆知的章太炎起，直到人皆不知的暂驻吾乡的醉李止，高高低低，男男女女，也写了不少。我所知不多，又没有宣付史馆的资料供参考，所写就只能星星点点，甚至鸡毛蒜皮。赖读者有江海不择细流的雅量，据说，不只有人看，而且，推想必是很少数吧，看了觉得有意思，并且说，如果还写，就仍买了看。且夫“士为知己者死”，乃太史公司马迁一再赞叹者也，何况我这凡人，又不至于死，只是拿起笔，略师法小说家之描绘，其后就灾梨枣，换来稿酬也哉。于是我继续写，得《辜鸿铭》及其以下若干篇，收入《负暄续话》。谢天，不只又换来稿酬，而且据说，仍旧有人买了看。也是“天命之谓性”，人得意之后是必随来忘形的，我就又拿起笔写，得《启功》及其以下若干篇，收入《负暄三话》。在《三话》的“跋语”里，我“自性”恢复“清静”，洞悉一而再、再而三之不妥，说“决定不三而四”。想不到这一而再、再而三有如大人先生之幻想继以失败，也会有后遗症，是有些人乐于耳食，以为我是善于写列传的，他或她想入列传，就向我表态，说希望我拿起笔，写他或她。拒绝他，不易，拒绝她，更难，于是我只能不放下笔，写了红颜的，接着写白发的，其结果是又得不入话本的若干篇。又且夫写书的，印书的，卖书的，都愿意想方设法勾出读者口袋里的钱，方法之一是分类集中，有如从超级市场和百货店把各种鞋都抽出来，另开一鞋店，以招徕主顾。我也未能免俗，接受好心人的建议，分类集中，编为并列的

三本，议论的，谈人的，谈书的。这里说的是谈人的一本，既然另立铺面开业，就要有个牌匾，仍是张口不离子曰诗云的旧习，从《后汉书·许劭传》里找个典故，称为《月旦集》。月旦是旧历每月初一，这一天干什么？看《后汉书》原文：

初，劭与（从兄）靖俱有高名，好共核论乡党人物，每月辄更其品题，故汝南俗有月旦评焉。

称为品题，不敢，但叙事也难得不寓褒贬，所以就挑出这个招牌，印之后发卖了。

所卖为商品，就要向广告家学习，大吹几句。计可以凑两项。其一，所写之人，时兼今昔，地兼南北，性兼男女，名兼大小，但有个共同点，来于我认为，是某一方面，或道或德，或方或术，或学或识，或技或能，有非一般人所能及的，如此，“听其言而观其行”，就会“见贤思齐焉”吧？这换为用今语说是有教育意义。其二，有的人也许对受教育没兴趣，但总不能连小说也不爱看吧，那我就敢说，我之所写也是人物活动（包括想什么），而没有编造成分，如果您是什么什么之后闹情难忍，用我这一本抵挡一阵子是也未尝不可的。

吹完，忽然想到我的立身处世之道“自欺而不欺人”，为了实践不欺人，还要说另外两项。其一，推想有些人是喜欢看样板戏那样的人物的，挑帘出来必横眉竖目，我写的这些人物都不会横眉竖目，就不能合尊意，以不掏钱买为是。其二，上面已经说明，其中绝大部分是见于另外几本书的，您也许买过，为分类集中而又破费，也许要后悔吧？那就也以不买为是。

两面的话都说了，还要来几句尾声，是这一本，编，仍是徐秀珊女士，出版，仍是张马先生和金辉女士，题写书名，仍是启功先生，想偷懒，化零为整，只说一声“谢——”。

张中行

1995年8月23日于元大都北鄙

目 录

自 序	(1)
一 辜鸿铭	(1)
二 黄海闻	(11)
三 马一浮	(15)
四 邓之诚	(18)
五 林宰平	(22)
六 陈寅恪先生及其著作	(26)
七 叶恭绰	(29)
八 熊十力	(35)
九 苦雨斋一二	(40)
一〇 再谈苦雨斋并序	(45)
一一 胡博士	(62)
一二 梁漱溟	(66)
一三 张东荪	(71)
一四 马幼渔	(75)
一五 马叙伦	(78)
一六 刘叔雅	(82)

一七	刘半农	(85)
一八	朱自清	(89)
一九	叶圣陶	(93)
二〇	老温德	(99)
二一	废名	(104)
二二	杨丙辰	(108)
二三	周叔迦	(111)
二四	顾羡季	(114)
二五	怀念顾羡季先生	(119)
二六	魏建功	(128)
二七	孙楷第	(131)
二八	张效彬	(137)
二九	张伯驹	(141)
三〇	俞平伯	(144)
三一	赵荫棠	(152)
三二	吕叔湘	(156)
三三	温源宁	(163)
三四	季羨林	(167)

三五	启功·····	(173)
三六	王世襄·····	(185)
三七	陈保之·····	(196)
三八	庆珍·····	(200)
三九	邓念观·····	(202)
四〇	魏善忱·····	(205)
四一	金禹民·····	(208)
四二	韩文佑·····	(212)
四三	刘慎之·····	(220)
四四	刘佛谛·····	(226)
四五	曹家琪·····	(229)
四六	孙以悌·····	(235)
四七	诗人南星·····	(238)
四八	凌霜红·····	(244)
四九	范老板·····	(249)
五〇	钟朋·····	(253)
五一	钟叔河·····	(256)
五二	张守义·····	(261)

五三	怪物老爷.....	(267)
五四	柳如是.....	(272)
五五	顾二娘.....	(277)
五六	归懋仪.....	(284)
五七	张纶英.....	(288)
五八	玉并女史.....	(291)
五九	马珏.....	(294)
六〇	汪大娘.....	(297)
六一	凌大嫂.....	(301)
六二	新凤霞.....	(305)
六三	孙毓敏.....	(310)
六四	小胖子.....	(314)
六五	赵丽雅.....	(319)
六六	丁建华.....	(326)

编后记	徐秀珊 (331)
-----------	-----------

辜 鸿 铭

少半由于余生也晚，多半由于余来也晚，辜鸿铭虽然曾在北京大学任教，我却没见过他。吴伯箫来北京比我早，上师范大学，却见过辜鸿铭。那是听他讲演。上台讲的两个人。先是辜鸿铭，题目是 Chinaman，用英文讲。后是顾维钧，上台说：“辜老先生讲中国人，用英文；我不讲中国人，用中文。”这是我们在凤阳干校，一同掏粪积肥，身忙心闲，扯旧事时候告诉我的。我没见过，还想写，是因为，一，有些见面之外的因缘；二，他是有名的怪人，对于怪人，我总是有偏爱，原因之一是物以稀为贵，之二是，怪的一部分，或大部分，来于真，或说痴，如果有上帝，这痴必是上帝的情之所钟，我们常人怎么能不刮目相看呢？

辜鸿铭（1857—1930），名汤生，推想是用《大学》“汤之盘铭”语，取字鸿铭，一直以字行，别号有慵人，还有汉滨读易者，晚年署读易老人。籍贯有些乱，追根，粗是福建或闽南；细就所传不同，有说同安的，有说厦门的，还有说晋江的。不追根就没有问题，生于马来亚的槟榔屿，父亲是那里的华侨。一说母亲是

西方人。十岁左右随英国布朗夫妇到英国，先后在英国、德国读书，其后还到过法、意、奥等国。肚子里装了不少西方的书和知识。更出色的是通英、法、德、拉丁、希腊等几种语文，尤其英文，写成文章，连英国人也点头称叹，以为有维多利亚时代的味儿，可以比英国的文章大家加来尔、阿诺德等。获得十几个学位，其中一个本土的是宣统皇帝赐的文科进士，也许就是因此而入了《清史稿》。二十几岁回国，巧遇著《马氏文通》的马建忠，得闻东方的书和知识，如所传禅宗六祖慧能之得闻《金刚经》，以为无上妙义尽在其中，于是改读中国旧籍。很快心就降服了，并由内而外，形貌也随着变，蓄发梳辫，戴红顶瓜皮小帽，穿绸长袍缎马褂、双梁鞋，张口子曰诗云，间或也流利地 Yes, No, 好辩，好骂人，成为十足的怪物。受到张之洞的器重，二十年，先在两广总督署，后在湖广总督署，都入幕府为幕僚。清末到外务部任职，由员外郎升郎中，再升左丞。清朝退位，政体改为共和，他衣冠不异昔时，表示效忠清室，尤其皇帝。也许以为入国学充四门博士之类不算变节吧，蔡元培校长请他到北京大学教英国文学和拉丁文等，他接受了。这，至少由他看，是割鸡用牛刀，心情的冷漠是可想而知的。其后还到日本讲过学，时间不很长，回国，总算迈过古稀的门槛，带着瓜皮小帽及其下的发辫，去见上帝了。

我最初知道有这么个怪人，记得是在通县上师范学校时期，看《芥川龙之介集》，其中《中国游记》有一节记作者在北京访问辜鸿铭的事。作者问辜有高才实学，为什么不问世事，辜英语说得急而快，作者领会跟不上，辜蘸唾液在桌上连写一串“老”字。其后我就注意有关这位怪人的材料。道听途说的不少，靠得住的是以下两种。一是他自己说他是东西南北之人，因为生在南洋，学在西洋，婚在东洋，仕在北洋。另一是特别受到外国人的尊重，有“到北京可以不看三大殿，不可不看辜鸿铭”的说法。

这后一种传说想来并非夸张。证据不少。其小者是不少外国

上层人士，到中国，访他，在外国，读他的著作。其大者可以举两项：一是丹麦的著名文学评论家勃兰得斯曾著长文介绍他；二是托尔斯泰于1906年10月曾给他写一封长信（收到赠书和信后的复信），表示在忍让、忠恕方面道同的盛意。这种情况有个对穷书生不利的小影响，是买他的著作，既难遇又价昂，因为旧书店收得他的著作，虽然那时候还没有只接待外宾、收外币的规定，却是异代同风，非高鼻蓝睛就不让你看。幸而我有个同乡在东安市场经营书业，我住得近，常去，可以走后门，日久天长，也就买到比较重要的几种。先说英文的，买到三种：一是1901年出版的《尊王篇》，二是1910年出版的《清流传》，三是1922年再版的《春秋大义》（1915年初版）。次要的还有《中国问题他目录》《俄日战争之道德原因》，《论语》《中庸》英译本，英汉合璧本《痴汉骑马歌》，我都没遇见过。中文著作，重要的只有两种，1910年出版的《张文襄幕府纪闻》，我买到了，1922年出版的《读易草堂文集》，我没买到。（1985年岳麓书社出版《辜鸿铭文集》，收以上两种。）买到的几种，《春秋大义》扉页有作者赠孙再君的既汉又英的题字，署“癸亥年（民国十二年，公元1923）立夏后一日”，字颓败，正如其人那样的怪。此外还有介绍他的材料，也有几种。其中一种最重要，是林语堂编的小品文半月刊《人间世》第十二期，1934年出版，后半为《辜鸿铭特辑》，收文章九篇，托尔斯泰的信和勃兰得斯的评介（皆汉译）在内。刊前收相片两幅。一幅是辜氏的半身像，面丰满，浓眉，眼注视，留须，戴瓜皮小帽，很神气，不知何年所照。另一幅是与印度诗人泰戈尔的合影，1924年6月在清华大学工字厅所照，全身，瓜皮小帽，长袍马褂，坐而拄杖，其时他年近古稀，显得消瘦了。1988年岳麓书社出版伍国庆编《文坛怪杰辜鸿铭》，收介绍文章比较多，写本篇之前我也看到。

接着再说一种因缘。记得是四十年代初，友人张君约我一同去访他的朋友某某。某某住北京东城，灯市口以南，与灯市口平

行的一条街，名椿树胡同，东口内不远，路南的一个院落。我们进去，看到地大而空旷，南行东拐，北面是个小花园，花园尽处是一排平敞的北房，进屋，布局显得清冷而稀疏。我感到奇怪，问主人，他说原是辜鸿铭的住宅。介绍辜鸿铭的文章，有两篇说他住椿树胡同，其中一篇并注明门牌号数，是十八号，只有林斯陶一篇说是住东城甘雨胡同。甘雨胡同是椿树胡同以南相邻的一条街，如果他所记不误，一种可能，是住宅面积大，前有堂室，通甘雨胡同，后有园，通椿树胡同吧？不管怎么样，我一度看到的总是这位怪人的流连之地，虽然其时已经是燕子楼空，能见到空锁楼中燕，也算是有缘了。

因缘说完。言归本人的正传，想由外而内，或由小而大。先说说可以视为末节的“字”，我看也是因怪而坏。《辜鸿铭特辑》收陈昌华一篇《我所知道的辜鸿铭先生》，其中说：

中文的字体不十分好，但为了他的声誉的缘故，到台湾时，许多人请他写字，他亦毫不客气的写了，在台湾时在朋友处，我曾亲眼看见他写的“求己”二字，初看时，我不相信是他写的，他自己署名那个辜字中，十字和口字相离约摸有二三分阔，谁相信这是鼎鼎大名的辜鸿铭先生写的呢？

罗家伦在北大听过辜鸿铭讲英国诗的课，写《回忆辜鸿铭先生》，也说“在黑板上写中国字”，“常常会缺一笔多一笔”。我前面提到的《春秋大义》，扉页的题字正可以出来作证，十几个汉字，古怪丑陋且不说，笔画不对的竟多到五个。但是我想，这出于辜氏就再合适不过，因为，如果竟是赵董或馆阁，那就不是辜鸿铭了。

放大一些，说“文”。中文，怪在内容方面，可以不论。英文，表达方面特点很明显，稍看几行，就会感到与流俗的不同。我想，这是有意避流俗，求古求奇。这一点，林语堂也曾提到：

辜之文，纯为维多利亚中期之文，其所口口声声引据亦 Matthew Arnold, Carlye, Ruskin 诸人，而其文体与 Arnold

尤近。此由二事可见，（一）好重叠。……（二）好用 I say 二字。（《辜鸿铭特辑·有不为斋随笔》）

总之是写英文，不不仅能够英国味儿，而且有了自己的风格。著文，用本土语，有自己的风格，使熟悉的人一眼便能看出，大不易，更不要说用外语了。专就这一点说，高鼻蓝睛之士出高价搜罗辜氏著作，也不为无因了。

再放大，说“性格”的怪。辜氏作古后不久，一位英语造诣也很深的温源宁用英文写了评介辜氏的《辜鸿铭先生》（后收入 Imperfect Understanding 一书，不久前由南星译成中文，名《一知半解》，由岳麓书社出版），其中说：

……他只是一个天生的叛逆人物罢了。他留着辫子，有意卖弄，这就把他整个的为人标志出来了。他脾气拗，以跟别人对立过日子。大家都接受的，他反对。大家都崇拜的，他蔑视。他所以得意扬扬，就是因为与众不同。因为时兴剪辫子，他才留辫子。要是谁都有辫子，我敢保辜鸿铭会首先剪掉。他的君主主义也是这样。对于他，这不是原则问题，而是一心想特殊。……辜鸿铭很会说俏皮话，不过，他的俏皮离不开是非颠倒。所谓是非颠倒，就是那种看法跟一般的看法相反，可以把人吓一跳。……一个鼓吹君主主义的造反派，一个以孔教为人生哲学的浪漫派，一个夸耀自己的奴隶标帜[辫子]的独裁者，就是这种自相矛盾，使辜鸿铭成了现代中国最有趣的人物之一。

对于辜氏的怪，这篇文章描述得有声有色，并能由形而神。不过说到怪的来由，温源宁认为只是求与众不同，就还值得研究。问题在“求”字；如果真像他说的那样，那就凡是多数人肯定的，辜氏应该都持否定态度，或者深入一步说，辜氏的所言所行，并不来于心里的是非，而是来于想反。事实大概不是这样，或至少是，并不都是这样。比如辜氏喜欢骂人，表现为狂，对于有大名的曾

国藩和彭玉麟却网开一面，并曾套《论语》的成句说：“微曾文正，吾其剪发短衣矣。”

有骂，有不骂，至少他自己会认为，是来于他心里的是非。是非的具体内容可能与常见不同；就辜氏说，是多半与常见不同。这是因为，“他觉得”他有不同于世俗、远远超过世俗的操守和见识。这种信念还固执得近于妄，比如他说，当时中国只有两个好人，一个是蔡元培先生，一个是他自己。因为此外都是坏人，他又没有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雅量，于是有所见，有所闻，不合己意，就无名火起，不能不发作为快。发作为之委婉者为愤世嫉俗的冷嘲热讽，如：

(1) 壬寅年（光绪二十八年，公元1902）张文襄（张之洞）督鄂时，举行孝钦皇太后万寿，各衙署悬灯结彩，铺张扬厉，费资巨万。邀请各国领事，大开筵宴；并招致军界学界，奏西乐，唱新编《爱国歌》。余时在座陪宴，谓学堂监督梁某曰：“满街都是唱《爱国歌》，未闻有人唱《爱民歌》者。”梁某曰：“君胡不试编之？”余略一伫思，曰：“余已得佳句四，君愿闻之否？”曰：“愿闻。”余曰：“天子万年，百姓花钱；万寿无疆，百姓遭殃。”座客哗然。（《张文襄幕府纪闻》卷上《爱国歌》）

(2) 近有客自游日本回，据云在日本曾见有未遭秦火之《孟子》原本，与我今所谓《孟子》七篇多有不同。譬如首章，其原本云：“孟子见梁惠王，王曰：‘叟不远千里而来，仁义之说可得闻乎？’孟子对曰：‘王何必仁义，亦有富强而已矣。’”云云。又如“孟子道性善，言必称尧舜”一章，其原本云：“孟子道性恶，言必称洋人。”云云。（同上《孟子改良》）

(3) 余谓财固不可不理，然今日中国之所谓理财，非理财也，乃争财也，驯至言理财数十年，其得财者惟洋场之买办与劝业会之阔绅。昔孔子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

余谓今日中国欲得理财之道，则须添一句曰：“官官，商商。”盖今日中国，大半官而劣则商，商而劣则官，此天下之民所以几成饿殍也。（同上《官官商商》）

发作为直率者为点名的嘻笑怒骂，如：

（4）孔子曰：“道千乘之国，敬事而信，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又忆刘忠诚（刘坤一）薨，张文襄调署两江，当时因节省经费，令在署幕僚皆自备伙食，幕属苦之，有怨言。适是年会试题为“道千乘”一章，余因戏谓同僚曰：“我大帅可谓敬事而无信，节用而不爱人，使民无时。人谓我大帅学问贯古今，余谓我大帅学问，即一章《论语》亦仅通得一半耳。”闻者莫不捧腹。（同上《半部论语》）

（5）张文襄学问有余而聪明不足，故其病在傲；端午桥（端方）聪明有余而学问不足，故其病在浮。文襄傲，故其门下幕僚多伪君子；午桥浮，故其门下幕僚多真小人。昔曾文正曰：“督抚考无良心，沈葆楨当考第一。”余曰：“近日督抚考无良心，端午桥应考第一。”（同上《翩翩佳公子》）

（6）丁未年（光绪三十三年，公元1907），张文襄与袁项城（袁世凯）由封疆外任同入军机。项城见驻京德国公使曰：“张中堂是讲学问的；我是不讲学问，我是讲办事的。”其幕僚某将此语转述于余，以为项城得意之谈。予答曰：“诚然。然要看所办是何等事，如老妈子倒马桶，固用不着学问；除倒马桶外，我不知天下有何事是无学问的人可以办得好。”（同上《倒马桶》）

像这些，用处世的通例来衡量，确是过于怪，甚至过于狂；如果换为用事理人情来衡量，那就会成为，其言其人都不可不取，即使仍须称之为怪物也好。

怪还有更大的，是比性格更深重的“思想”。其中有些近于琐细，很落后，或说很腐朽，也可以说说。较大的一种是尊君，维

护专制。他自己觉得，这也有理论根据，是只有这样才是走忠义一条路，才可以振兴中国的政教，保存中国的文明。这显然是闭眼不看历史、不看现实（包括西方议会制度的现实）的梦话。可是他坚守着，有时甚至荒唐到使人发笑的地步，如对于那位垂帘听政的既阴险又糊涂的老太太，他也是尽拥戴吹捧之能事；又如周作人在《知堂回想录·北大感旧录》中所记，五四运动时期，北大教授在红楼一间教室里开临时会议，商讨的事件中有挽留蔡元培校长，辜鸿铭发言，也主张挽留，理由是，校长是学校的皇帝，所以非挽留不可。其次的一种到了家门之内，他娶妻，为本国的淑姑夫人；纳妾，为日本的蓉子如夫人。还为纳妾辩护，理由用王荆公的《字说》法，说“妾”是“立女”，供男子疲倦时靠一靠的。有外国女士驳他，说未尝不可以反过来，女的累了，用男的作手靠；手靠不只一个，所以也可以一妻多夫。他反驳，理由是，一个茶壶可以配四个茶杯，没见过一个茶杯配四个茶壶的。这又又是荒唐得可笑，应该归入怪一类。还可以说再其次的一种，有关妇女的脚的，因为欠雅驯，从略。

思想方面还有不琐细的，由现在看，是绝大部分离奇而片面。举其大而总的，是中国什么都好，外国什么都不好。这种怪想法还付诸实行。大举是写，写书，写文章，给西方人看，说西方的缺漏和灾祸如想得救，就只能吸收中国的文明。小活动是骂，据说照例是，看见英国人，就用英语说英国怎么坏；看见法国人，就用法语说法国怎么坏；等等。而所谓中国文明，是指孔子之道，即四书五经中所说。奇怪的是，他觉得，他眼见的多种社会现象（个别人除外），并不异于四书五经中所说，直到男人作八股，女人缠小脚，等等，都是，所以都应该保存，歌颂。

但因此就说他的主张一无足取，似乎又不尽然。例如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以后，他写《春秋大义》（英文名直译为《中国人民的精神》），导言的第一段说（原为英文）：